

临床医学专业认证专家检查点概览及自评表

一级任务	二级任务	认证标准中相关要求及发展标准	检查点概览	主要任务（负责单位）	自查情况	
					完成情况	简要说明
1 宗旨及目标	1 进一步明确办学宗旨及目标	<p>依据社会对高等医学教育的期望和区域发展需要，组织各方人员（包括学校领导、行政管理 人员、教师、学生、用人单位及 政府主管部门代表）认真讨论、 明确学校的办学宗旨和目标。 包括：办学定位、办学理念、发 展规划、培养目标和质量标准 等，并使学校的办学宗旨及目 标得到上级主管部门的同意和 社会各界的认可，为全校师生 共知。</p> <p>发展标准（2016 发展标准，以 下同）：</p> <p>1 宗旨和目标：在宗旨中包括医 学研究目标；全球卫生观念。</p> <p>2 宗旨和目标的确定：具有确 保宗旨的制定有校外其他利益 相关方参与的机制。</p> <p>3 学术自治：保证教师和学生 有如下学术自由：在教学过程 中从不同角度阐述和分析医学 相关问题；在教学过程中选择 适宜的教学资源；使用新的研 究成果来说明具体问题。加强 大学人文社会学科及自然学科</p>	<p>1 宗旨和目标</p> <p>1.1 查阅学校、学院、各院系发展规划、工 作报告、工作总结以及校领导的讲话、论 文。</p> <p>1.2 了解学校、学院办学宗旨和目标，了解 办学定位、培养目标和办学实际条件的符 合程度。</p> <p>2 宗旨和目标的确定</p> <p>2.1 查阅有关文件、资料，了解办学宗旨和 办学目标的制订程序，是否有各利益方参 与。</p> <p>2.2 是否有师生可以看到的成文的办学宗 旨和办学目标。</p> <p>2.3 组织座谈会，了解师生、管理人员对办 学宗旨的理解情况。</p> <p>3 学术自治</p> <p>3.1 查阅并分析教学计划、办学情况与办学 目标之间的符合程度。</p> <p>3.2 查阅有关文件，了解有关教师队伍建 设的政策和措施，并了解其执行情况和效果。</p> <p>3.3 查阅学校、学院相关部门的经费使用机 制及使用情况。</p> <p>4 教育结果</p> <p>4.1 查阅有关文件，了解学校、学院具体培</p>	<p>1. 明确或制订宗旨、目标 （本科办）</p> <p>2. 完善医学院及各院 系教学委员会、督导委员 会等组织，充分发挥专家 对教学工作的研究、指导、 咨询等作用；健全相关制 度，强化任务落实。（本科 办、各院系）</p> <p>3. 学习领悟现代教育理念 及教学改革方向，将以学 生为主体、OBE、自主学习、 形成性评价、早临床、创 新能力等现代理念贯彻到 日常的工作教学工作中去，做到“知其然—知其 所以然”并加强宣传。（各 部门、各院系）</p> <p>4. 摸底自查整改：对照 《标准》摸底自评，查漏 补缺，编制院系任务分解 表。（各部门、各院系）</p>	<p>○ 未完成 ○ 部分完成 ○ 已完成</p> <p>○ 未完成 ○ 部分完成 ○ 已完成</p> <p>○ 未完成 ○ 部分完成 ○ 已完成</p> <p>○ 未完成 ○ 部分完成 ○ 已完成</p>	

		与医学学科间的融合。 4 教育结果：明确建立在校教育结果和毕业后教育之间的关系。明确学生参与医学相关研究的要求以及期望的结果。关注学生对于全球卫生状况认识的水平。	养目标。 4.2 分析为保证达到规定的具体培养目标所采取的保证措施及具体的评估考核办法。 4.3 查阅医学毕业生调查有关资料,如毕业生调查次数、结果、结果反馈情况,以及利用调查结果完善教育计划情况。			
2 教育计划	2.1 修订教育计划	根据毕业生应达到的基本要求,修订临床医学专业的培养目标和教育计划,调整优化培养方案,强调早临床、多临床、反复临床。教育计划的修订要充分尊重教师、学生和其他利益方的意见,并使教师、学生理解教学内容和教学计划调整的意义。 发展标准: 1 课程计划与教学方法:确保课程计划和教学方法能够激发、培养和支持学生自主学习。 2 科学方法教育:鼓励学生参与科学研究,并将学生科研训练纳入课程计划。将原创的或前沿的研究纳入教学过程中。将科学方法原理、医学研究方法包括循证医学观念的教育贯穿整个人才培养过程。	1 课程计划 1.1 查阅课程计划,了解其先进性及是否符合办学定位。 1.2 查阅学校、学院教学管理部门有关资料,了解课程计划改革的总体思路、具体计划及配套措施。 1.3 考察课程计划落实情况。 1.4 查阅课程计划,了解其课程设置及基本要求。 1.5 了解课程计划在加强基础、强化能力、注重素质和发展个性等方面的具体体现。 1.6 考察近 3 年在课程计划改革方面的具体举措。 1.7 了解课程计划在教学内容的整合、科学思维和临床能力培养等方面的具体体现。 1.8 了解课程设置情况以及必修课程和选修课程比例。 2 教学方法 2.1 考察教学方法和手段,了解其近 3 年是否有教学方法改革的举措及特色。 2.2 查阅学时数,实地考察教学场地,了解学生学习的时间和条件。 2.3 通过实地考察教学设备、听课和座谈、	1. 根据认证标准修订培养方案 (本科办)	<input type="radio"/> 未完成 <input type="radio"/> 部分完成 <input type="radio"/> 已完成	
			2. 各院系组织教研室、课程组召开教学研讨会,熟悉专业培养方案,熟悉专业课程及整合后的基本要求,准确贯彻培养方案的教育思想和培养目标。依据培养方案,认真组织实施,总结、评价实施效果。 (各院系)	<input type="radio"/> 未完成 <input type="radio"/> 部分完成 <input type="radio"/> 已完成		

		<p>查阅试卷和实习报告等形式了解教学方法是否注重学生科学方法、自主学习能力和终生学习能力的培养。</p> <p>3 科学方法教育</p> <p>3.1 查阅教学计划中在加强科学方法教育方面的具体举措。</p> <p>3.2 通过现场听课、座谈和问卷调查等形式，了解教师在教学过程中是否注重科学方法的教育。</p> <p>3.3 通过考核和查阅论文等了解学校进行科学方法教育的效果。</p>			
2.2 实施教学内容和课程体系改革和完善，实施教学方法和手段改革	<p>1. 构建人文社会科学知识、自然科学知识与医学知识相结合，基础医学与临床医学整合应体现在加强基础，培养能力，注重素质和发展个性的新型课程体系。课程设置应包括必修课程和选修课程。课程计划中安排适当的综合性、设计性实验，为学生开设学术讲座、组织科研小组等，开展学生创新性实验，实施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开设实验班教改班以及实施系统化教学模块的课程体系改革。</p> <p>2. 课程设置包括《标准》规定的思想道德修养课程、自然科学课程、生物医学课程、行为科学和人文社会科学以及医学伦理学课程、公共卫生课程、临床医学课程。注重与毕业后和继续</p>	<p>4 思想道德修养与素质教育课程</p> <p>4.1 查阅课程计划，了解思想道德课程的设置情况。</p> <p>4.2 通过查阅教材和教案以及现场听课等形式了解课程设置和内容是否符合要求。</p> <p>5 自然科学课程</p> <p>5.1 查阅课程计划，了解自然科学课程的设置情况。</p> <p>5.2 通过计算课时比、查阅教材和教案以及现场听课等形式了解课程设置和内容是否符合要求。</p> <p>6 生物医学课程</p> <p>6.1 查阅课程计划，了解生物医学课程的设置情况。</p> <p>6.2 通过计算课时比、查阅教材和教案以及现场听课等形式了解课程设置和内容是否符合要求。</p>	<p>1. 课程建设：1) 加强 MOOC 等网络课程建设，各教研室、课程组完成对现有的网络课程、精品课程内容更新，含教学大纲、课件、PBL 案例等，可结合学生特长，让学生参与网络课程、精品课程的更新建设。</p> <p>2) 加强课程网络化建设，完善学习资源，对于有自学内容的，要求编写相应学习指南，建立相应资源；</p> <p>3) 开展学生对课程学习过程的自我评估。4) 鼓励教师开展研究性教学，提倡教师将科研活动、科研成果引入教学过程；5) 进一步完善教学大纲，加强教学设计，鼓励增加以学生为中心的学习指导内容。</p>	<p>○未完成</p> <p>○部分完成</p> <p>○已完成</p>	

	<p>医学教育的联系。</p> <p>3. 改革教学方法与手段。积极开展以“学生为中心”和“自主学习”为主要内容的教育方式和教学方法改革,推进讨论式、案例教学、床旁教学、PBL 教学方法改革,采取小班、小组方式教学。注重批判性思维和终身学习能力的培养,关注沟通与协作意识的养成。鼓励教师开展研究性教学,提倡教师将科研活动、科研成果引入教学过程,以培养学生的科学思维、科学方法及科学精神,开展循证医学原理的教育。加强网络课程、资源库等网络资源建设,为学生个性化学习、自主学习创造条件。</p> <p>发展标准:</p> <p>3 人文社会科学和自然科学课程:将人文社会科学等融入医学专业教学中,重视职业素质的培养。调整并优化课程计划中人文社会科学的内容和权重,以适应:科学技术和临床医学发展。社会和医疗卫生体系当前和未来的需求。不断变</p>	<p>6.3 了解生物医学课程的设置与其他课程的衔接情况。</p> <p>7 行为科学、社会科学和医学伦理学课程</p> <p>7.1 查阅课程计划,了解行为医学、社会科学以及医学伦理学课程的设置情况。</p> <p>7.2 通过计算课时比、查阅教材和教案以及现场听课等形式了解课程设置和内容是否符合要求。</p> <p>8 公共卫生课程</p> <p>8.1 查阅课程计划,了解预防医学课程的设置情况。</p> <p>8.2 通过计算课时比、查阅教材和教案以及现场听课等形式了解课程设置、教学方法和内容是否符合要求。</p> <p>8.3 了解预防医学课程的设置与其他课程的衔接情况。</p> <p>9 临床医学课程</p> <p>9.1 查阅课程计划,了解临床医学课程的设置情况。</p> <p>9.2 通过计算课时比、查阅教材和教案以及现场听课等形式了解课程设置、教学方法和内容是否符合要求。</p> <p>9.3 了解鼓励学生早期接触临床的举措。</p> <p>9.4 了解临床实践教学安排以及临床技能训练内容。</p>	<p>(各院系)</p> <p>2. 教学相关档案管理:整理并补全近3年相关教学档案,包括教学计划、大纲、教案、讲稿、教材、课件、网上资源、师资建设、实验室建设、教学改革专题材料、教学管理文件及内部管理机制、教学评估、教学效果、教研活动、科研工作、实验报告、考试试卷及分析(含调控结果的评述)、学生成绩、课程小结、学生座谈会纪要及调控结果等各类材料,其中重点关注试卷、试卷分析、大纲、实验报告(要有批改或反馈)等的规范性,并有专有材料存放点和负责人(各院系)</p> <p>3. 梳理和完善早期接触临床体系(本科办)</p>	<p>○未完成 ○部分完成 ○已完成</p> <p>○未完成 ○部分完成 ○已完成</p>		
--	---	---	--	---	--	--

	<p>化的人口和文化环境的需要。</p> <p>4 生物医学课程： 根据科学技术和医学发展以及社会对卫生保健服务的需求调整生物医学课程。</p> <p>5 公共卫生课程：使学生了解全球卫生的状况，具有全球卫生意识。</p> <p>6 临床医学课程：使每位学生都能够早期接触临床并更多地接触患者。根据不同学习阶段，合理安排学生进行不同内容的临床技能培训。 为医学生与其他专业的医疗人员及学生团队合作提供跨专业（Interprofessional Education, IPE）的学习机会。</p> <p>7 课程计划的结构、组成： 在课程计划中进行相关学科课程的横向整合；进行临床医学与生物医学（基础医学）和人文社会科学的纵向整合；描述与替代医学的相互关系和作用。</p> <p>8 课程计划管理：</p>	<p>10 课程计划管理</p> <p>10.1 考察学校、学院机构设置，了解有无专门的职能机构负责课程计划管理。</p> <p>10.2 查阅有关文件资料，了解课程计划管理的举措。</p> <p>10.3 考察主要教学环节，了解课程计划管理的运行情况。</p> <p>10.4 查阅有关文件资料，了解课程计划管理过程中教师、学生等的参与情况。</p> <p>10.5 通过座谈等形式了解教师、学生和其他利益方代表在课程计划管理中所起的作用。</p> <p>11 与本科后教育联系</p> <p>11.1 查阅教育计划，了解其课程设置、教学方法和管理等是否与毕业后医学教育和继续职业发展接轨。</p> <p>11.2 通过问卷调查等形式了解院校教育对毕业后医学教育和继续职业发展的影响。教育计划与毕业后医学教育的内容衔接情况，执业医师考取情况及专业毕业生情况调查。</p>	<p>4. 梳理和完善人文素养培育体系（本科办、各院系）</p> <p>○未完成 ○部分完成 ○已完成</p>	
			<p>5. 加强临床实践技能课程：加强内、外、妇、儿、护理、诊断、急救医学、影像学等课程的实践技能教学内容的广度和深度，并积极探索整合，协调好内容之间的关系，兼顾教学内容的稳定性和先进性。 （临床技能中心、各院系）</p> <p>○未完成 ○部分完成 ○已完成</p>	
			<p>6. 加强虚拟仿真教学中心的建设与应用，鼓励相关教学改革。（临床技能中心、各院系）</p> <p>○未完成 ○部分完成 ○已完成</p>	
			<p>7. 改进教学方法和教学手段</p> <p>1) 大力提倡和推广 PBL、CBL、TBL 等的讨论式教学方式的应用，强化师生互动；（各院系）</p> <p>2) 加强 PBL 案例库建设，举办 PBL 案例评比活动；（本科办）</p> <p>○未完成 ○部分完成 ○已完成</p>	

		<p>通过教学（指导）委员会制定课程改革方案并加以实施。在教学（指导）委员会中设有其他利益相关方的代表。</p> <p>9 与毕业后教育和继续医学教育的联系：根据毕业生质量调查结果和社会医疗服务需求等信息，及时修订、完善相应的课程计划。</p>		<p>8. 教学评价：开展教师评学、评管，学生评教、教师互评等工作，系统地搜集和分析教师与学生的反馈意见。（各院系）</p>	<p><input type="radio"/> 未完成</p> <p><input type="radio"/> 部分完成</p> <p><input type="radio"/> 已完成</p>	
3 学 生成 绩评 定	3 完善评 定体系， 加强考试 管理	<p>建立学生学业成绩全过程评定体系和评定标准，开展考试方法研究。推进随堂测验、观察记录、读书报告、查阅实习手册等形成性评价方式在教学过程中的应用；开展多站的客观结构化临床考试、计算机模拟病例考试等。进行“三段式”综合考试，以鼓励学生融会贯通地学习；提倡学生自我评估，以促进学生主动学习能力的形成。健全考试结果分析与反馈制度，将分析结果以适当方式反馈给有关学生、教师和教学管理人员，以改进教与学。加强考试管理制度建设，完善教务处和二级院系、教研室共同参与的考试管理体系。加强自主学习、见习、实习考核。</p> <p>发展标准：</p>	<p>1 学业成绩评定体系</p> <p>1.1 查看学生成绩评定的总体政策，包括考试相关的各种文件、具体考试的设计、及考核标准的制定以及执行情况，具体采用的考试方法等。学校、学院制定的学生综合评价制度、教学管理规章制度及实施情况资料。</p>	<p>1. 完善制度：进一步修订和完善各项教学管理、教学运行、质量监控制度，建立健全过程性评价、考试结果分析与反馈制度。（各院系、本科办）</p>	<p><input type="radio"/> 未完成</p> <p><input type="radio"/> 部分完成</p> <p><input type="radio"/> 已完成</p>	
			<p>2 考试和学习的关系</p> <p>2.1 抽查考试内容与课程目的以及培养目标的对应情况，考试的导向情况；综合考试的比例。</p> <p>2.2 考试管理规章制度及实施情况资料。</p>	<p>2. 考试改革：</p> <p>1) 开展命题培训，提高命题、考试质量；（各院系）</p> <p>2) 加强考试方式、方法的改革，以知识应用、综合能力评价为导向，探索开展基于模拟病例或思维训练的考核，完善 OSCE 考站设置。（各院系、本科办）</p>	<p><input type="radio"/> 未完成</p> <p><input type="radio"/> 部分完成</p> <p><input type="radio"/> 已完成</p>	
			<p>3 考试结果分析与反馈</p> <p>3.1 查看考试分析的具体规定；抽查考试的分析及反馈情况，包括分析的指标、反馈的对象；了解反馈的作用。</p>	<p>3. 结果分析反馈：加强考试的结果分析，并将分析结果以适当方式反馈给学生、教师和教学管理人员。（各院系、本科办）</p>	<p><input type="radio"/> 未完成</p> <p><input type="radio"/> 部分完成</p> <p><input type="radio"/> 已完成</p>	
			<p>4 考试管理</p> <p>4.1 查看具体管理制度；了解专门组织机构和人员配备情况及职责范围。</p>			

		<p>1 考核方法:积极开展考核体系与方法的研究,探索新的、有效的考试方法并加以应用。确保考核得到校外专家的指导与监督。</p> <p>2 考核和学习之间的关系:调整考核频次和类型,既鼓励基础知识的掌握又促进整合性学习。基于考核结果,及时向学生提供具体的、有建设性的反馈意见。</p> <p>3 考试结果分析与反馈:将考试分析结果用于改进教与学。加强考试的改革与研究。</p>		<p>4. 学生成绩评定:积极组织相关教研室开展课程形成性评价项目,建立学生学业成绩全过程评定体系和评定标准。学生成绩评定体系包括形成性评价体系和终结性评价体系。形成性评价包括学生实验、随堂测验、撰写读书报告、考勤、作业完成情况等(重在反馈),终结性评价包括课程考试。确定考试课程成绩构成。(各院系)</p>	<p>○未完成 ○部分完成 ○已完成</p>	
4 学生	4 完善学生管理体制建设	<p>发展标准:</p> <p>1 招生政策及录取:阐明学生录取原则与学校宗旨、课程计划及毕业生应达到的质量标准之间的关系。</p> <p>具有明确的针对录取结果的申诉制度。</p> <p>2 招生规模:在审核和调整招生规模时,考虑利益相关方的意见。</p> <p>3 学生咨询与支持:根据学生学业进展情况,提供个性化学业指导和咨询。为学生提供职业指导和规划。</p>	<p>1 招生政策</p> <p>1.1 了解医学招生录取程序。每年的招生政策。招生计划报告。</p> <p>1.2 查阅医学招生宣传材料是否涵盖的办学条件、招生计划、专业设置、奖学金发放等内容。</p> <p>1.3 了解申诉机制及执行情况。</p> <p>2 新生录取</p> <p>2.1 了解确定医学招生标准和人数的依据。</p> <p>2.2 查阅医学近三年招生人数,学生人数与本标准的相关指标是否相符。每年新生录取情况。</p> <p>2.3 了解在医学招生录取过程中是否存在</p>	<p>1. 调整教学管理学术组织,吸收和鼓励学生代表参与教学管理、教学改革、课程计划的制订和评估以及其他与学生有关的事务情况。(本科办、学工办、各院系)</p>	<p>○未完成 ○部分完成 ○已完成</p>	

		<p>4 学生代表:在学校的相关委员会、团体和相关社会机构中设立学生代表并发挥作用。</p>	<p>歧视弱势考生。 2.4 了解医学在校学生中弱势考生的基本情况。 3 学生支持与咨询 3.1 考察对学生提供支持服务的机构设置和人员配备情况。 3.2 查阅学校、学院奖学金、贷学金、助学金、困难补助、减免学费等规章制度,召开学生座谈会,了解这些制度的落实情况。 3.3 了解对残障学生的住宿安排情况。 3.4 考察提供医学生心理咨询服务的时间和地点。 3.5 查阅文档,召开学生座谈会,了解开展学生心理咨询的情况。 4 学生代表 4.1 查阅文档或资料,了解学生代表参与教学管理、改革、课程计划制定、评估及与学生有关事务的情况。 4.2 了解校、学院、各院系对学生意见的处理情况,对改进医学院校的工作是否发挥了作用。 4.3 查阅资料,了解校、学院、各院系对学生组织支持和管理情况。 4.4 了解校、学院学生组织的规章制度和活动内容。 4.5 考察校、学院为学生组织开展活动提供的设备和场所。</p>	<p>2. 加强对学生在学习、心理、就业、生活、勤工助学等方面予以指导,完善和落实奖学金、贷学金、助学金、困难补助等助学制度,为学生提供经济帮助。 (学工办)</p>	<p><input type="radio"/> 未完成 <input type="radio"/> 部分完成 <input type="radio"/> 已完成</p>	
				<p>3. 支持学生依法成立学生组织,指导鼓励学生开展社团活动,引导学生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服务。加强就业创业平台建设。 (学工办)</p>	<p><input type="radio"/> 未完成 <input type="radio"/> 部分完成 <input type="radio"/> 已完成</p>	

5 教师	5 制订师资队伍发展规划，建立相应机制	<p>制订教师队伍发展规划，加大对教师培训力度；实施教师资格认定制度和教师聘任制度，建立定期对教师业绩进行评估检查机制和优秀教师评选等激励机制。配合教学改革，加大对教师的培训力度，每年有计划地国内外选送教师进行教学专门培训，培养教师的国际医学教育思维。建立教师直接参与教育计划制订和教育管理决策的机制。对教学活动予以政策支持。</p> <p>发展标准：</p> <p>1 教师聘任与遴选政策： 在制定教师的聘任政策时考虑学校办学宗旨、改革与发展的需求。在制定教师的聘任政策时考虑人员经费和资源的合理有效利用，以利于教学、科研和社会服务均衡发展。</p> <p>2 教师活动与教师发展政策： 重视课程和教学模式的差异性，根据课程的需求，配置合理的师资。建立教师参与学校/院管理和政策制定的机制。</p>	<p>1 聘任政策</p> <p>1.1 考察是否有明确的教师资格认定和教师聘任制度和规定，并查阅近三年来教师资格认定、聘任、解聘、退职等的相关资料。</p> <p>1.2 了解基础和专业教师的数量，考察师生比是否达到6~8:1。</p> <p>1.3 考察全职教师与兼职教师、职称、学位、年龄等情况。</p> <p>1.4 了解教师完成相应职责所要求教学任务的情况，考察医学院及各院系是否有明确的监督机制。师资管理工作手册及实施过程资料。</p>	<p>1. 分析教师队伍结构，包括医科教学人员与非医科教学人员、全职与兼职教师、教师职称及学位比例等。(人事办)</p> <p>2. 根据学校人事处师资管理制度，制订临床医学院师资培养制度、人员聘任制度、教师业绩考核制度。(人事办、各院系)</p>	<p>○未完成 ○部分完成 ○已完成</p> <p>○未完成 ○部分完成 ○已完成</p>	
			<p>2 师资政策及师资培养</p> <p>2.1 考察是否有教师的任命、改任、晋升、免职等政策，并公示。</p> <p>2.2 考察是否有通过奖励、晋升、酬金等方式来认可教师有价值的业务活动的机制。</p> <p>2.3 了解学院、各院系重要决策有关情况，考察教师能否直接参加招生、课程评价、学籍管理及其它重要政策的制订。</p> <p>2.4 考察学院、各院系是否有明确的师资培训及青年教师培养计划，检查近三年教师培训项目、实施情况及实施效果。</p> <p>2.5 考察学院、各院系促进教师在本学科领域内、学科领域间以及校际、国际交流的具</p>	<p>3. 完善教师队伍发展规划，加大教师培训力度，每年有计划地开展师资培训，选送教师进行海内外教学专门培训。(教师发展中心、各院系)</p>	<p>○未完成 ○部分完成 ○已完成</p>	
				<p>4. 加强师资交流，包括教师在本学科领域内、学科领域间以及校际、国际交流，特别强调医学院内临床医学与基础医学教师间的沟通交流，建立临床与基础相结合的教学团队。(各院系)</p>	<p>○未完成 ○部分完成 ○已完成</p>	
				<p>5. 健全教师资格认定制度和教师聘任制度，完善教师评奖评选体系。(本科办、各院系)</p>	<p>○未完成 ○部分完成 ○已完成</p>	

			体措施。师资政策。教师队伍建设计划并能有效执行的资料。	6. 健全教师竞赛平台，举办教师教学能力竞赛。(本科办)	○未完成 ○部分完成 ○已完成	
				7. 调整教学管理学术组织，建立教师直接参与教育计划制订和教育管理决策的机制。(本科办、各院系)	○未完成 ○部分完成 ○已完成	
6 教育资源	6.1 加大投入，改善教学条件	健全财务管理制度，教育经费投入所占比例须达到有关规定并逐年增加；进一步建设高水准的临床技能中心；有足够的基础设施，支撑教学改革。更新必要的教学设施设备（各类多媒体设备、基础实验室和实验设备、临床示教室、教学考核设施、图书馆、信息技术设施和因特网接入、文体活动场所等）。 发展标准： 1 教育预算与资源配置： 能够多渠道筹措教育经费。教育经费可以支持对医学教育改革和发展的探索。 2 基础设施：定期更新、添加和拓展基础设施以改善学习环境，并使其与开展的教育项目相匹配。更新并有效利用临床模拟设备，开展临床模拟情境教学。	1 教育预算与资源配置 1.1 考察学校、学院相关教育事业拨款、学费收入、社会捐赠等经费来源情况。 1.2 考察近三年学校、学院、各院系预算、决算状况，了解近年办学经费筹措、逐年增长及教学投入状况。 1.3 确认学校办学经费能否保证教学计划的完成。每年学校的预算与决算情况。 1.4 核查学校财务制度是否责权明确、是否完善健全。 1.5 考察学校教育资源配置情况，是否有利于教育教学工作。 1.6 考察学校财务制度执行情况，教育经费是否使用合理、管理严格。	1. 修订完善制度：制订各院系教学经费管理制度，规范教学经费的使用和管理。(各院系)	○未完成 ○部分完成 ○已完成	
			2 基础设施 2.1 考察生均教学及行政用房面积是否符合国家规定。 2.2 考察学校对基础设施是否定期建设，维护良好，能够保证教学需要。 2.3 校园面积是否符合国家规定，校园环境是否幽雅，能够满足师生需要。基础设施的建设计划及实施情况资料。 2.4 考察生均仪器设备值是否符合国家规	2. 教学设施设备：教学设施维护、运行良好，管理严格；各教学实验中心管理规范，相关制度上墙，实验室环境整洁。(临床技能中心、各院系)	○未完成 ○部分完成 ○已完成	
				3. 环境条件：校园环境整洁(党政办)。	○未完成 ○部分完成 ○已完成	
				4. 网络建设：梳理并完善各教学相关网站(本科生办、各院系)	○未完成 ○部分完成 ○已完成	

		定，每年均有一定的新增仪器设备。 2.5 考察仪器设备性能是否先进，管理是否严格，维护是否良好。 2.6 确认科学实验仪器设备的数量和先进水平是否能够保证教育计划完成。			
6.2 加强临床教学基地建设	1. 附属医院要把教育教学作为医院工作的重要任务，确保各项投入。完善临床教师编制和聘任管理，制定规章制度，要求附属医院专业技术人员必须轮流承担教学任务方可受聘高一级别职称及继续受聘，教学考核作为年终考核的重要依据。建立临床与基础相结合的教学团队。建立完善的临床教学管理制度和教学档案，加强教学质量监控工作，特别是加强对临床能力考试的管理。 2. 推进临床教学基地建设及评估工作，形成稳定的临床教学基地管理体系与协调机制。加强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实践教学基地建设，为全科医学和公共卫生的教学提供稳定的基地。 发展标准： 3 临床教学资源：持续评价、调整并更新临床教学资源，以满足教学与社会卫生服务需	3 临床教学基地 3.1 了解学校、学院对临床教学基地建设的政策和措施。 3.2 考察临床教学基地情况。 3.3 核查现有临床教学基地是否通过认证、是否向教育部与卫生部的备案。 3.4 了解临床教学基地认证过程，考察认证程序是否严格。附属医院、教学医院和实习医院的名单。学校和医院双方有书面协议；上级批文；直属。非直属附病床总数，医学类专业在校学生与病床总数比例；临床教学规章制度、教学组织机构和教学团队；有一届以上的毕业生证明该医院能够胜任临床教学工作的资料。 3.5 考察基地是否建立教学组织机构，并配备专职教学管理人员。 3.6 考察基地教学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3.7 考察基地临床教学管理档案是否齐全、制度健全。 3.8 考察基地教学质量保证体系是否健全。 3.9 考察生均床位数是否达到国家规定的要求。 3.10 考察临床教学及生活用房、临床技能实验室、图书馆、仪器设备等基础临床教学	1. 教学中心地位：各附属医院要把教育教学作为医院工作的重要任务，夯实临床医学院建设，确保各项投入；进一步健全政策保障制度，有效激发教师教学能动性，制定更为合理、更为有效、更为显性的教学绩效、教学评价考核办法；加大对教学业绩突出教师的奖励力度，在岗位聘任、职称评聘、薪酬体系中，真正体现教育教学业绩评价的决定性作用。（各临床医学院）	○未完成 ○部分完成 ○已完成	
			2. 健全组织架构：根据《临床医学院实施方案》等规定，各临床医学院教学部门、教学组织设置齐全，人员配备到位；各合作医院、社区实践基地机构、人员配备合理，满足教学要求。（各临床医学院）	○未完成 ○部分完成 ○已完成	

		<p>求。</p> <p>4 信息技术服务：保证师生能够有效利用现有的信息技术并探索新技术，以支持自主学习。保证学生能够最大程度地获取患者的相关信息及使用医疗信息系统。</p> <p>5 教育专家：充分发挥教育专家在教师成长中的作用。重视培养校内教育专家医学教育研究和评价的能力。</p> <p>6 教育交流：制定并实施课程学分转换的相关政策。考虑教师及学生的需求，尊重各方的风俗习惯和文化背景等伦理原则，有目的地组织交流活动。</p>	<p>设施状况，确认是否能够保证教学需要。</p> <p>3.11 考察是否有适应教学需要的预防医学教学基地。</p> <p>3.12 考察是否与社区、乡镇卫生保健机构和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建立良好稳定的业务关系，是否能够适应教学需要。</p> <p>4 图书及信息服务</p> <p>4.1 考察学校图书馆一般状况。</p> <p>4.2 考察学校生均图书、年均图书购置费占教育事业拨款比例和生均年进书量是否符合国家规定。</p> <p>4.3 考察学校网络信息设备的装备及其技术先进程度。</p> <p>4.4 考察学校校园网教学内容的丰富程度及更新状况。</p> <p>4.5 考察校园网教学资源的利用状况、图书馆、信息中心的建设情况及为教学科研和医疗服务情况。</p> <p>5 教育专家</p> <p>5.1 考察医学教育决策是否有教育专家的参与。</p> <p>5.2 查阅能证实教育专家在师资培养、医学教育中发挥作用的资料。查阅聘请教育专家的文件；教育专家参与医学教育的决策、教育计划的制订和教学方法的改革的记录。</p> <p>6 教育交流</p> <p>6.1 考察学校与其他医学院校或其他卫生相关行业教育机构是否建立合作与学分互</p>	<p>3. 实践教学能力与教学管理建设：明确临床见习、实习中岗前培训、入科教育、教学查房、小讲课等各环节的要求和规范，开展全面的督查；加强对临床轮科期间学生纪律、考试的管理，完善规章制度。 (各临床医学院)</p>	<p><input type="radio"/> 未完成 <input type="radio"/> 部分完成 <input type="radio"/> 已完成</p>	
				<p>4. 加强教学资源建设，包括图书、教学空间等满足教学需求等 (各临床医学院)</p>	<p><input type="radio"/> 未完成 <input type="radio"/> 部分完成 <input type="radio"/> 已完成</p>	
				<p>5. 建立完善的临床教学管理制度和教学档案，加强教学质量监控工作，特别是加强对临床能力考试的管理；教学档案有固定存放场所，并由专人负责。 (各临床医学院)</p>	<p><input type="radio"/> 未完成 <input type="radio"/> 部分完成 <input type="radio"/> 已完成</p>	
				<p>6. 加强临床教学基地建设及评估工作，形成稳定的临床教学基地管理体系与协调机制，协同公共卫生学院，加强和规范社区实践教学基地建设和管理，为全科医学和公共卫生的教学提供稳定的基地。(本科办、各临床医学院)</p>	<p><input type="radio"/> 未完成 <input type="radio"/> 部分完成 <input type="radio"/> 已完成</p>	

			<p>认机制。学校有关政策；校际间合作及学分互认的情况。</p> <p>6.2 考察学校、学院、各院系是否提供适当资源，支持师生进行地区和国家间的交流。</p>	7. 重建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全科医学课程。（本科办、各院系）	<input type="radio"/> 未完成 <input type="radio"/> 部分完成 <input type="radio"/> 已完成	
7 教育评价	7 完善教育评价体系，健全毕业生质量调查制度	<p>完善覆盖全程、全员参与的教育评价体系。开展第三方评价、毕业生问卷调查、毕业生质量追踪调查和毕业生执业医师考试成绩分析等工作，搜集改进本科教育教学质量的反馈信息，作为调整教育计划和改进教学工作的主要依据。</p> <p>发展标准：</p> <p>1 教育监督与评价机制： 定期对教育计划进行全面评估，包括实施教学的环境、课程计划的具体内容、总体结果和社会责任等。对学生的进行学习进行跟踪评价，如学习过程、学习能力变化、生活和学术上的支持等，并及时反馈给学生。培训相关评价人员，使其能够选择和使用合适、有效的评价方法。</p> <p>2 教师和学生反馈：将反馈结果用于教育计划的改进并取得成效。</p>	<p>1 教育评价机制</p> <p>1.1 考察学校、学院、各院系各级教育评价组织机构：包括设立及运行情况，人员配备及素质，相关规章制度及落实情况。</p> <p>1.2 考察学校、学院、各院系及相关部门领导研究、解决教育质量问题的情况。</p> <p>1.3 考察学校、学院、各院系各个教学环节运行及教学活动质量的状况，相关教育评价制度和体系，执行情况。</p> <p>1.4 考察主要教学环节，包括集体备课、试讲、讲课、实验、见习、实验实习分组、考试、学籍管理等，是否有质量标准、教学要求、操作规程、管理规定、传统惯例等管理程序。</p> <p>1.5 考察对评价结果、违规事件的处理情况，对既定要求和程序是否严格执行。</p> <p>1.6 考察学校、学院、各院系对优秀的人和事是否有激励政策。</p> <p>2 教师和学生的反馈</p> <p>2.1 考察学校、学院、各院系是否建立定期、系统听取师生意见的制度或习惯做法。</p> <p>2.2 了解师通过的反馈如何改进教学，查阅评教、评学结果和各种教学座谈会记录及管理部的改进措施。</p>	<p>1. 完善教育评价体系： (1)调整并组织院系级督导专家，参与校级教学督导工作。有院系领导、教学管理人员、专家、同行听课，开展教师评学、评管，学生评教、教师互评等工作，系统地搜集和分析教师与学生的反馈意见。</p> <p>(2)配合做好毕业生问卷调查，积极开展利益方参与的教学评价。</p> <p>(3)配合学校进行毕业生执业医师考试成绩分析。</p> <p>(4)系统设计开展督导活动（本科办、督导组）</p>	<input type="radio"/> 未完成 <input type="radio"/> 部分完成 <input type="radio"/> 已完成	
			<p>2. 教学评价：开展教师评学、评管，学生评教、教师互评等工作，系统地搜集和分析教师与学生的反馈意见。（本科办、学工办）</p>	<input type="radio"/> 未完成 <input type="radio"/> 部分完成 <input type="radio"/> 已完成		

		<p>3 学生表现：将在校生成和毕业生质量的分析结果作为制定招生政策、课程计划修订、学生咨询服务的依据。</p> <p>4 利益相关方的参与：鼓励校外利益相关方参与对课程计划的监督与评价，了解评估的结果。征询校外利益相关方对毕业生质量、课程计划的反馈意见。</p>	<p>3 利益方的参与</p> <p>3.1 查阅资料，考察是否有学校、学院、各院系领导、管理人员、教职人员和学生参与教育评价，有否相应的方案、规定。</p> <p>3.2 查阅资料，考察是否有政府主管部门、用人单位、毕业后教育机构参与教育评价的相关制度、开展情况，以及这些部门对学校教育情况的了解程度。</p> <p>3.3 上述有关部门是否给学校、学院、各院系提出过改进意见，以及如何对待、处理改进意见。</p> <p>4 毕业生质量</p> <p>4.1 考察学校、学院、各院系是否有毕业生质量调查制度，是否健全及执行情况。</p> <p>4.2 从毕业生质量调查中获得哪些信息，以及对教学的改进情况。</p>	<p>3. 与资质优良、社会声誉高的评估机构合作，进行毕业生就业与能力测评报告。（本科办、学工办、党政办）</p>	<p><input type="radio"/> 未完成</p> <p><input type="radio"/> 部分完成</p> <p><input type="radio"/> 已完成</p>	
8 科学研究	8 激励学生科研	<p>制定激励学生科研的政策措施，将科学研究活动作为培养学生科学素养和创新思维的重要途径，为学生创造参与科学研究的机会与条件。</p> <p>发展标准：</p> <p>1 教学与科学研究：将科研活动、科研成果引入教学过程，以培养学生的科学思维、科学方法及科学精神，保证科学研究和教学之间的良性互动。</p> <p>2 教师科研：鼓励教师积极参与医学教育研究，提升教学能力。</p> <p>3 学生科研：为学生提供科学</p>	<p>1 教学与科研的关系</p> <p>1.1 考察学校、学院、各院系是否设立科研管理部门、规章制度和科研政策完善，对科研活动或成果有有效的鼓励措施。</p> <p>1.2 核查学校、学院、各院系是否制定科研发展规划，目标明确可行，措施有效。</p> <p>1.3 考察学校、学院、各院系科研项目管理办法是否健全有效。</p> <p>1.4 考察学院、各院系科研基础设施，仪器设备情况等，以及科研实验室开放程度、管理状况。</p> <p>1.5 了解学校、学院、各院系营造学术氛围的情况。</p> <p>1.6 了解学校、学院、各院系组织学生开展各类科研活动的情况。</p>	<p>1. 科研工作：开展科研工作，促进教学与科研相结合，为学生开设学术讲座、组织科研小组等（学工办）</p>	<p><input type="radio"/> 未完成</p> <p><input type="radio"/> 部分完成</p> <p><input type="radio"/> 已完成</p>	
			<p>2. 学生参加科研：要求学生参加综合性、设计性实验，参加学术讲座、科研小组等（本科办、各院系）</p>	<p><input type="radio"/> 未完成</p> <p><input type="radio"/> 部分完成</p> <p><input type="radio"/> 已完成</p>		
			<p>3. 完善 SRTP 相关制度，探索实行本科生学业论文制度（本科办）</p>	<p><input type="radio"/> 未完成</p> <p><input type="radio"/> 部分完成</p> <p><input type="radio"/> 已完成</p>		

		<p>研究经费，以满足学生参与科学研究的需要。</p>	<p>1.7 了解有否创新性科学实验教学安排。</p> <p>1.8 考察有否专门教研机构及人员状况，了解教研活动情况，包括项目数量、档次、成果、经费等，以及教育改革和发展的贡献。</p> <p>2 教师科研</p> <p>2.1 考察各级教师承担科研项目情况，包括课题数量、档次，成果及获奖的数量、档次等，以及近三年来医学相关科研经费状况，包括来源、额度、落实等。提供项目、成果一览表及统计表。</p> <p>2.2 考察上述教师将研究成果应用于教学的情况，包括课程内容更新、补充；向学生开展专题讲座；改革教学实验项目等。</p> <p>3 学生科研</p> <p>3.1 考察学校、学院、各院系有否为学生安排课内外的科学实验活动，有计划的邀请校内外名师、名家为学生讲座。</p> <p>3.2 考察学校、学院、各院系是否有学生科研活动专项经费。</p> <p>3.3 考察有关学科、教研室的科研实验室是否向学生开放。</p> <p>3.4 学生科研项目；科研成果一览表及统计表。</p> <p>3.5 了解综合性实验课、设计性实验课开设情况。</p> <p>3.6 考察学校、学院、各院系有否创新能力培养计划和措施，教学实验室向学生开放，包括范围、时间、内容、学生覆盖面等。</p>			
--	--	-----------------------------	---	--	--	--

9 管理和行政	9 健全教学管理行政体系，完善学术组织，充分发挥其职能	健全学校主管教学领导的三级教学管理行政体系，加强与卫生部门的联系和交流，进一步明确学术委员会、教学指导委员会的职责，完善章程，充分发挥其在审议教学计划、教学改革及科研等重要事项方面的作用。	1 管理 1.1 查阅机构设置文件，明确教育主管机构的隶属关系和职能。 1.2 查阅教学大纲、教材、教案、试卷、成绩、学籍、学位和毕业等教学管理文件，考察是否完善、有效。 1.3 考察学校、学院、各院系学术、学位、教学等委员会的设置、职责、活动情况及其对教学工作所起的实际指导、监督作用。 1.4 了解基础医学和临床医学在行政和教学管理上的关系是否和谐，互相促进。	1. 教育管理机构：明确医学教育管理机构设置、职责、教学管理制度；明确领导分工，以及教学主管领导的职责和权限；完善学术委员会、教学指导委员会、督导委员会的章程，明确职责；各类机构或组织能充分发挥在教学工作中起的指导、监督等作用。 （本科办、科研办、研究生办）	<input type="radio"/> 未完成 <input type="radio"/> 部分完成 <input type="radio"/> 已完成	
		发展标准： 1 管理：在相应委员会中包含上级行政主管部门、医疗卫生机构及社会公众等校外利益相关方代表。保证医学教育管理工作 and 决策过程的透明性。 2 医学院校与教学管理部门领导：定期评估医学院校领导在实现办学目标和预期教	2 院校领导 2.1 教育计划方面，主要考察以下几点： （1）查阅机构设置文件，说明教学主管领导的职责和权限； （2）是否制订教学发展规划，并与学科发展和社会需求相适应，发展目标是否明确、可行；	2. 教育教学研究：设置专门机构及人员研究医学教育深层次问题，研究结果对医学院教学工作的指导作用 （教学办）	<input type="radio"/> 未完成 <input type="radio"/> 部分完成 <input type="radio"/> 已完成	

		<p>3 育结果等方面的业绩。</p> <p>3 行政人员及管理：建立内部管理质量保障机制，并定期审核。</p> <p>4 与医疗卫生机构、行政管理 部门的相互关系：与医疗卫生 机构和行政管理部门开展更 广泛的合作与交流，保证可持 续发展。</p>	<p>(3) 是否组织制订和及时修订教学计划；</p> <p>(4) 各级教学部门是否健全，教学秩序有 条不紊；</p> <p>(5) 是否制订提高教学质量的政策、措施；</p> <p>(6) 教学检查是以培养目标为依据，有计 划、有目的、有记载，是否制度化，是否解 决实际问题；</p> <p>(7) 教学工作总结是否全面、客观，有具 体改进意见及落实；</p> <p>(8) 是否就教学管理工作发表文章或提出 专题报告；</p> <p>(9) 对教学研究成果是否予以奖励，力度 如何；</p> <p>(10) 有关引进人才、特聘教授(师)、国 内外师资培训的文件。</p> <p>2.2 教育资源方面，主要考察以下几点：</p> <p>(1) 是否建立规章制度，使教育资源调配 制度化、规范化；</p> <p>(2) 查阅近 3 年有关教学经费的审计报 告；</p> <p>(3) 教学主管领导签发经费的情况；</p> <p>(4) 教学经费预决算情况，使用方向和力 度；</p> <p>(5) 多渠道筹资方面的绩效。</p>	<p>3. 加强教研室建设，按要 求开展教学活动：常态 化：定期开展</p> <p>1) 规范化：参照相关规 定</p> <p>2) 标准化：各教研室自 行制订相关规定</p> <p>3) 信息化：开展信息化 建设，包括教学管理、课 程建设、题库、教学互动 等</p> <p>(各院系)</p>	<p><input type="radio"/> 未完成</p> <p><input type="radio"/> 部分完成</p> <p><input type="radio"/> 已完成</p>	
				<p>4. 梳理并完善相关教学 管理制度和文件梳理(本 科办、各院系)</p>	<p><input type="radio"/> 未完成</p> <p><input type="radio"/> 部分完成</p> <p><input type="radio"/> 已完成</p>	

			<p>3 行政管理人员</p> <p>3.1 考察管理人员对全局教学工作、本岗位工作、团队合作等方面的认识和思考。</p> <p>3.2 了解管理人员的编制、岗位职责及岗位轮训的情况；岗位职责文件可否公开调阅。</p> <p>3.3 了解对管理人员进行工作评价、考核、晋升的方式、方法。</p> <p>3.4 了解管理人员的年龄、职称、从事本岗位年限，以及英语水平。</p> <p>3.5 是否设置专门机构及人员研究医学教育深层次问题，专著或文章发表情况。</p> <p>4 与卫生机构相互作用</p> <p>4.1 考察学院、各院系与社区医疗机构、疾病预防和控制机构、心理健康咨询机构的交流、协作关系，所能发挥的建议、决策作用。</p> <p>4.2 了解学生所学知识在社区医疗机构、疾病预防和控制机构、心理健康咨询机构中的应用。</p> <p>4.3 考查学院发展社区卫生服务的情况。</p> <p>4.4 了解学院对卫生主管部门的建议、咨询作用，与社会及政府的卫生相关部门加强联系和交流的有关报道或记录。</p>	
--	--	--	---	--

10 改革与发展	10 定期回顾，持续发展	<p>发展标准：</p> <p>基于前瞻性研究、医学教育文献回顾、各类评估评价结果等不断反思，持续改进。</p> <p>通过改革形成相应的政策和措施，并与既往经验、现状和未来发展相适应。</p> <p>在持续发展中主要关注以下方面：</p> <p>1) 调整医学院校的办学宗旨和预期教育结果，使之与科学、社会经济和文化发展相适应。</p> <p>2) 根据毕业生工作岗位的需求调整预期教育结果，调整内容应包括临床技能、公共卫生培训和医疗实践等。</p> <p>3) 调整课程模式和教学方法，保证两者之间的合理性和相关性。</p> <p>4) 调整课程内容及各部分之间的关系，使之与生物医学、临床医学、行为和社会科学的发展以及人口特点、群体健康与疾病模式、社会经济和文化环境的改变相适应。通过调整，使相关知识、概念和方法得到更新。</p>	<p>1 发展规划</p> <p>1.1 查阅历年来学校、学院、各院系发展规划，特别是制订规划的依据，包括对以往阶段的回顾总结和发展的要求与任务。</p> <p>1.2 查阅有关部门关于学校发展规划的会议记录、研究报告。</p> <p>1.3 查阅有关文件，了解近几年医学教学、科研及医疗服务改革的措施及成果，学校、学院、各院系十二五、十三五等和近三年发展规划及执行情况。</p> <p>2 持续改革</p> <p>2.1 定期审查和修订学校、学院、各院系既定的政策、制度、规划。定期调整培养目标、教育计划、课程结构、教学内容和方法，完善考核方法，及定期调整招生规模过程资料。</p>	1. 建立定期回顾和检查学院发展规划的制度并加以落实。在总结和分析基础上，定期审查和修订政策、制度、规划。 (党政办)	<input type="radio"/> 未完成 <input type="radio"/> 部分完成 <input type="radio"/> 已完成	
				2. 定期调整招生规模 (本科办)	<input type="radio"/> 未完成 <input type="radio"/> 部分完成 <input type="radio"/> 已完成	

		<p>5) 根据预期教育结果以及教学方法的变化, 确定学生考核的原则、方法及措施。</p> <p>6) 调整招生政策、选拔方法与录取规模, 使之适应预期结果、人力资源需求和医学教育体系改变的需求。</p> <p>7) 根据改革和发展的需求, 调整教师聘用和教师发展政策, 更新教育资源, 优化组织结构以及管理行政工作。</p> <p>8) 完善对教学过程的监督和评价, 使评价结果及时展现教学目标的达成情况。</p>		<p>3. 不断完善管理体系, 促进医学教育可持续发展。 (党政办)</p>	<p><input type="radio"/> 未完成</p> <p><input type="radio"/> 部分完成</p> <p><input type="radio"/> 已完成</p>	
11 专项工作	11 学习认证标准, 更新教育观念	各院系、各部门认真组织学习《标准》、《指南》等资料, 把握指标内涵和工作程序		<p>1. 认证动员学习: 组织本部门教师学习《标准》、《指南》等资料, 把握指标内涵和工作程序。(各部门、各院系)</p>	<p><input type="radio"/> 未完成</p> <p><input type="radio"/> 部分完成</p> <p><input type="radio"/> 已完成</p>	
				<p>2. 教师座谈会准备: 熟悉我院办学宗旨及目标、课程计划。(各院系)</p>	<p><input type="radio"/> 未完成</p> <p><input type="radio"/> 部分完成</p> <p><input type="radio"/> 已完成</p>	
				<p>3. 学生座谈会准备: 熟悉我院办学宗旨及目标、课程计划、教学内容改革、教学方法改革等。(学工)</p>	<p><input type="radio"/> 未完成</p> <p><input type="radio"/> 部分完成</p> <p><input type="radio"/> 已完成</p>	

				办)		
				4. 全员培训：由学工办安排进行学生宣教，做到人人皆知；各院系组织教师学习，做到人人知晓。(学工办、各院系)	<input type="radio"/> 未完成 <input type="radio"/> 部分完成 <input type="radio"/> 已完成	
12 其它	12 加强教风和学风建设	加强制度建设、组织建设、环境建设等，促进良好教风和学风的形成。		1. 教风建设：组织本部门教师加强教风建设。(各院系)	<input type="radio"/> 未完成 <input type="radio"/> 部分完成 <input type="radio"/> 已完成	
				2. 学风建设：加强职业道德、学风建设。(学工办)	<input type="radio"/> 未完成 <input type="radio"/> 部分完成 <input type="radio"/> 已完成	

其他关注问题：

1. 专任教师：基础阶段教师的主要问题是具有临床医学背景的师资数量过少。
2. 关于师资学位比例：建议采用硕士学位的教师比例作为关键指标，博士学位作为参考指标。
3. 教学经费支持：建议将日常教学经费作为指标。
4. 纸质图书：信息化时代，电子资源的可及性大大加强，在图书资源方面，建议加强电子类资源建设。